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TYRZHC-2023-047

**西安市科学技术局**  
**西安市 2023 年度校友招商引资专项合同**

甲方：西安市科学技术局

乙方：西安生产力促进中心

2023 年 11 月

# 西安市 2023 年度校友招商引资专项

## 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科学技术局

乙方（中标人）：西安生产力促进中心

西安市科学技术局“西安市 2023 年度校友招商引资专项”（项目编号：TYRZHC-2023-047），由天煜荣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西安市科学技术局（以下简称“甲方”）确定西安生产力促进中心（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的中标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经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 一、合同价款

（一）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伍万捌仟元整（¥2,758,000.00）。

（二）合同价款是指本次服务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交通费、住宿费、管理费、组织费、税金等所有成本。

（三）合同价款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 二、委托工作内容

## （一）任务目标

负责西安市科学技术局项目合同服务期内的校友招商引资专项工作的组织实施，主要包括：围绕2023年度西安市科技局校友招商引资目标任务，依托西安校友校地合作创新发展联盟，组织开展校地对接和校友招商、校友经济系列活动，宣传推介我市科技产业政策和投资环境，推进校友校地资源集聚、合作共赢，助力西安产业发展和经济建设。

## （二）具体实施内容

1. 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地区、成渝经济圈校友会及重点校友企业交流合作，策划组织校友会平台及重点企业（项目）调研考察座谈会、校友招商引资专场活动、招商引资工作总结会等专题活动6场，提升重点区域校友企业精准招引力度；

2. 依托驻市高校及校友会，搭建校友招引平台，组织开展与省内外校友会平台的调研、对接、交流等，参加相关部门、高校、校友会等组织的校友经济、校友招商引资会议、学习、培训等；

3. 通过传统媒体、主流新闻网站、重点商业网站和新媒体、融媒体等平台，宣传推介西安科技产业政策和投资环境，推进校友校地资源集聚、合作共赢，助力西安产业发展和经济建设；

4. 推进西安校友校地合作创新发展联盟工作，组织联盟走进高新、经开等区县、开发区、园区专场暨校友经济专场活动不少于6场，推介西安科技产业政策和营商环境。建立驻市高校校友总会及各地分会信息库，开展校友经济方面专

题研究，为校友招商引资工作提供服务支撑；

5. 协助市科技局推进、落实并实施校友招商引资各项任务，开展校友招商引资日常组织服务工作，收集、整理、报送、跟踪校友招商引资意向信息，与高校及校友会、相关部门、机构等日常联系对接，为校友招商引资专项工作提供日常办公事务和运营保障等。

### **三、款项结算**

（一）付款方式：首批拨付合同价款的 90%，验收完成后拨付 10%尾款。

（二）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三）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价款的全额发票给甲方。

### **四、服务地点及服务期**

（一）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服务期：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0 月（具体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负责配合本次项目服务工作。
2. 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 甲方根据需要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审核，提供建议及意见，确定最终实施的服务方案，以便乙方遵照执行。
4.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和考核。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的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以良好的形象和积极的工作态度，按甲方要求开展工作。
2. 乙方应服从甲方统筹管理并按流程开展工作。
3. 乙方保证安排的相关人员需按照指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进行服务，如有特殊情况，需事先通知并征得甲方同意。
4. 乙方提供的策划方案等应得到甲方确认再予以实施。
5. 乙方在活动期间发布的任何涉及有关甲方的信息，需经甲方确认无误后方可发布。

## **六、服务质量保证**

（一）乙方需派一名项目经理，直接与甲方沟通，项目经理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与要求，并及时反馈给工作组，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二）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出现不可预料的需求变更，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的需求变更，并按照变更后的需求继续进行方案实施。

（三）乙方需提交实施方案流程及说明文档。

（四）乙方需建立高效的管理团队，项目团队组成合理。

（五）乙方需设有详细的技术资料档案和服务档案，将保存项目的详细资料以便更好地提供服务。

## **七、知识产权**

（一）乙方如在其他地方使用该成果，需经甲方同意方可使用。

（二）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 **八、保密规定**

甲、乙双方应永久恪守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及其它秘密资料。任何一方如将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应赔偿因泄密而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九、其他事项**

乙方的投标文件和承诺等内容将列入合同。

## **十、验收**

(一) 本项目验收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 服务实施完成后，由乙方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经甲方确认后，组织乙方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作为对本次服务的最终认可。

(三) 验收依据

1. 本合同及附加文本；
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承诺）函；
3. 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 **十一、违约责任**

(一)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招标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 **十二、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一)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二)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

(三)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四)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西安市科学技术局

(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3.11.2

乙方：西安生产力促进中心

(盖章)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环城东路  
南段1号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电话：029-8240178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  
南关支行

银行账号：3700021509014463131

日期：2023.11.2

